

(上接第五版)大力培育新零售、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数字经济新模式新业态。支持农牧业与大数据深度融合,实现对生产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积极发展网络旅游服务,研究推广3D景色欣赏、游客交流互动等虚拟旅游产品和服务。发展数字文化产品和服务,培育一批推动数字创意产业发展的市场主体。支持制造业骨干企业应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鼓励发展电子商务,大力培育新零售、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数字经济新模式新业态。

建设智慧城市。加快推进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升级扩容骨干网、城域网和IPv6,进一步提高网络容量、通信质量和传输速率。建设全景式城市大脑,提升研判预警、支持决策、应急指挥能力。推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在城市安全发展、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公共安全、应急管理、环境监测、食品溯源、综治维稳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和深度融合。逐步开展政府治理和公共服务领域的大数据应用,打造便捷惠民服务体系。引导鼓励企业和社会机构开展多领域创新应用,培育发展具有高原城市特色的“智慧+”民生服务。建立面向5G的主流媒体融合传播网、数字文化传播网、基础战略资源网,实现广电网络超高清、云化、IP化、智能化发展,提高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应用场景支撑能力,实现广播电视人人通、移动端、终端通。

专栏10 智慧城市重点工程
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拉萨数据中心、大数据平台、政务云中心。

智慧信息化:配合实施智慧法院、智慧环保、智慧水务、智慧社区、智慧医疗、智慧学校、智慧城管等“互联网+”政务服务信息工程,建设拉萨市政务共享交换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等。

公共安全信息化:建设智慧警务、“雪亮工程”二期等。

第五章 深化改革创新 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以建设有为政府打造有效市场,加强和改进制度供给,全面深化体制改革和制度改革,推动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相适应,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建设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促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的发展。

第一节 激发各类市场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拉萨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同质同板块业务整合和战略性重组,培育市场话语权、引领带动作用,对经济社会贡献等方面大的龙头企业,进一步压缩国有企业管理层级,减少子(分)公司数量,开展低效无效资产清退处理和常年亏损企业专项治理。推进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持国有企业按照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原则,分层分类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对国有资本全面实行清单管理,完善考核目标调整机制和绩效评价制度。深化企业内部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推动用工市场化,推行国有企业员工分层分类公开招聘。把党的领导融入国有企业治理各个环节。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将中央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纳入财政承受能力计算范畴,积极争取政府债券额度。规范政府举债融资,保持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明确市县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建立健全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不断完善预算绩效考核办法,加强财政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增强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完善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清单”制度,对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的重点领域,给予投资补助、担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支持。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构建财政资金激励引导产业发展的长效机制。落实好减费降税政策。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增加服务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的金融服务供给。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要素价格机制,加强要素价格管理和监督。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配置。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调整完善产业用地政策,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推动园区长期闲置土地“出清”。完善土地管理体制,推动土地计划指标更加合理化。建立政府征集民营企业意见建议工作机制,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和营商环境义务监督员机制。

第二节 培育科技创新动力

推动科技创新。打造全区科技创新中心,引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基础研究,注重原始创新,继续实施百家科技企业培育工程,加大青稞、牦牛等生物产业基础研究力度,健全以需求为导向、企业为主体,科研机构为依托的产学研一体化创新机制。建立政府和社会多渠道科技投入机制。鼓励企业牵头实施重大科技攻关并推动转化应用,采取税收加计扣除等优惠政策支持企业开展科学研究,提升企业基础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的。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支持藏医药科技创新和建立标准体系。大力推进和实现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的转移和应用,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完善单位内部科技成果转化中对科研人员进行现金和股权、期权奖励办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鼓励发明创造、专利申请,通过提高转化收益比例等“后补助”方式对发明人予以奖励,推动专利成果提质

增量。

激发“双创”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双创”载体服务管理,推动原有空间基地升级。搭建多层次多渠道科技投融资平台和对外交流合作平台。实施创业品牌打造行动,大力培育创业精神和创客文化。健全多层次创业投融资服务体系,调整完善扶持政策,建立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保障制度,促进科技、金融、财税、人才等支持创新创业政策措施有效衔接。

专栏11 科技事业重点工程

科技事业发展基础工程:新建拉萨科技馆、科技产业研究院、数字经济研究院、高原特色农牧业研究院等。

科技服务工程:实施科技服务平台建设、生态保护技术研发项目,拉萨市高原生物研究所检验检测平台提升工程。

第三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健全完善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建立符合人才特点和市场需求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和薪酬体系,吸引优秀人才,促进劳动力社会性流动。促进党员干部素质能力提升,推动优秀年轻干部上下交流和多岗位锻炼,大力培养选拔使用少数民族干部,注重培养长期在藏工作的汉族干部,保持汉族干部比例不低于30%,完善公务员奖励制度。优化基层和一线教育、科技、医疗、农技等事业单位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设置比例。实施企业家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培养爱国、创新、诚信和承担社会责任、具有国际视野的本地企业家。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本市场体系,推动人力资源结构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相适应、相匹配。完善领军型、专业型高端人才和理工医农等急需紧缺人才的引进政策。加强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实施“十大行业明星”遴选,“拉萨英才”评选活动。

专栏12 人才培育方向和重点

实施“新型职业农牧民培育工程”和“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养”工程,成立非公有制企业培训基地和人才培养顾问团。申报“少数民族特殊培养计划”“百万人才工程”“突出贡献专家”“511人才培养工程”“新世纪321人才工程”“国家及自治区技能大师工作室”等项目。

第四节 优化营商环境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遵守宪法法律,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关系。优化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复议、行政监督体制,健全部门协调配合机制和强有力的行政执行系统,防止政出多门、政策效应相互抵消。推动社会关注度高、实践急需、条件相对成熟的社会治理问题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制定工作。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整合行政执法队伍,推进执法重心下移,探索实行联动综合执法。强化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实。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问责制。实施“八五”普法计划。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和人民法院依法实施的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围绕更好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把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管住管好,把不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按照市场规律和资源配置效率交给市场或社会。持续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程序、要件等审批许可条件,全面取消兜底性要件要求,推行告知承诺制,实现行政审批标准化。持续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府服务“一网通办”“一窗”改革。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实行简易注销,实现企业开办3个工作日、不动产登记5个工作日内办结,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压缩至50个工作日以内。全面清清单收费。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建立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制度,推动事前监管向事中事后监管转变。加速12315政府服务热线提档升级。建立健全市、县、乡、村四级政务服务体系,推动“三集中三到位”。建立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依托“信用拉萨”平台,畅通政企数据流通,推动信息归集共享,形成覆盖政府部门、市场主体、居民个人的信用信息“一张网”。加快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体制。开展诚信文化教育宣传,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诚信建设。推动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行政行为信息网上公开。建立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开展全覆盖、标准化、公益性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将市场主体基础信息、执法监管和处置信息、失信惩戒信息等与相关部门业务系统按需共享,推动信用监管数据同步、措施统一、标准一致。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推动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大“黑名单”曝光力度。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

第六章 统筹城乡区域 塑造协调发展新面貌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破解城乡二元结构,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公共资源均衡配置。科学谋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神圣国土守护者、幸福家园建设者”为主题的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塑造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城乡发展一体化新面貌。

第一节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

建立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严

格落实“四个不摘”,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返贫致贫人口动态清零。做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促进弱劳力、半劳力等家庭就近就地解决就业并落实基本生活保障措施,牢牢兜住民生底线。强化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补齐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产业就业短板。依托“讲村史、谈变化、颂党恩”活动,持续深化“志智双扶”,加强职业技能培训,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定点帮扶,坚持和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形成共同富裕的强大合力。

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增收。持续发展壮大扶贫产业,调整规范扶贫产业项目运营模式,推广干部“点对点”抓扶贫产业项目等创新机制,加强资金资产管理,推动确权登记,探索建立自持经营、股权分红、劳务增收等多元化经营方式,促进扶贫产业项目保值增值。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引导脱贫户采取直接帮扶、委托帮扶、购销订单带动、股份合作、收益再投入、租赁联结、土地流转等模式持续参与产业开发全过程,鼓励龙头企业采用赊购原料、技术服务、保护价收购、超额利润返还等形式优先确保脱贫群众利益。拓宽扶贫车间吸纳、劳务协作、创业带动、公益岗安置等就业渠道引导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脱贫人口转移就业。推进消费扶贫行动。

第二节 加快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编制乡村规划,实施“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建设行动,持续推进农房提升改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工程。坚持节约用地原则,引导偏远村民小组或偏远户向户向中心村和规模较大的村庄集中。农房提升改造注重安全适用、功能合理,引导农牧民群众参与房屋建设,鼓励其将房屋结构改为框架,实施农牧区“双改”工程,系统改善农牧民住房和农牧区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整治注重传承文化、塑造特色,尽量保留村庄原始风貌,让群众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增强农牧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到2025年全市40%以上的行政村(居)基本实现“村十有”“八到村”“十到户”。

推进乡村产业兴旺。深入挖掘农业农村生态和传统农牧业文化资源,着力发展一批特色产业示范村,实现村庄建设和产业发展齐头并进。加快推进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完善乡村旅游服务设施,发展农村休闲观光、乡村民宿、农家乐、文化体验等业态,推动农牧区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把生态保护和产业开发结合起来,做大做强做优牦牛、青稞、奶牛、藏鸡、藏羊、饲草、民族手工业等特色产业链,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实现农牧民就近增收致富。

强化乡村人才振兴。优化乡村人才发展环境,建立健全乡村人才管理体制及培养、评价、流动、激励机制。培育高素质农牧民,分类型、分层次开展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专业服务型职业农牧民培育,到2025年培育爱农爱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牧民6000名以上。引导和支持行政管理、企业经营、医疗、教育、规划、建筑、法律等方面人才,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行医办学、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乡村振兴,允许符合条件的公职人员回乡任职,强化村(居)科技专干、医务人员、农业农村专员和乡村幼教人员面向大学生的招聘与管理,提高农村服务群体大学生比重。实施实用技术人才培养工程,提高培育的层次和水平,使本地实用技术人员在数量、结构、素质等方面得到显著优化。

推动乡村治理有效。加强农牧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行村(居)“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提高村(居)级党组织书记、村(居)委员会主任“一肩挑”比例。加强骨干队伍建设,注重在青年农牧民、返乡毕业生、农牧民工、复员退伍军人、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人员、联户代表中发展党员和培养“两委”班子成员,每村每两年至少发展1名年轻党员。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规范村级重大事项“四议两公开”程序。完善乡村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排查化解机制。

繁荣乡村文化。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展完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农牧区思想道德建设,开展“党的光辉照边疆、边疆人民向党”宣讲活动,引导群众开展“讲村史、谈变化、颂党恩”活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化熏陶、实践养成。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引导公共文化资源向乡村倾斜,优秀文化信息资源进村入户。加大文化服务供给,推动行政村公共数字文化提档升级,到2025年公共数字文化在农牧区的覆盖率达到80%。广泛开展全民阅读,全民艺术普及、全民健身、全民科普活动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村镇文化、社区文化、广场文化、家庭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健康、多姿多彩的乡村文化形态。

专栏13 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重点工程

美丽乡村:实施农房改造升级、人居环境整治等。

农村电网:实施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新建和改造一批110千伏、35千伏、10千伏变电站及线路工程。

农村公路:实施乡村旅游路、资源路、产业路工程;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危桥改造工程。

农村供水:实施农村供水提档升级工程。

农牧区“双改”:实施卫生厕所改造、节能灶台改造

第三节 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农牧业转移人

口市民化进程,以城镇产业发展和就业转移为支撑,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实行城镇“零门槛”落户。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保障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以流入地公办学校为主接受义务教育,以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为主接受学前教育。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向有需求的农牧区转移人口全面提供政府补贴职业技能培训、职业介绍等就业服务。进城落户农牧民全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保障进城落户农牧民原有土(草、林)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不变,引导进城落户农牧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推进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加强重点特色城镇建设,促进农村人口就地城镇化。拓展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城乡经济产业协同发展平台等方面先行先试,引导县级土地储备机构和融资平台公司参与相关农村产权流转及抵押,加快探索行之有效的改革发展路径。

专栏14 城乡融合重点任务

自治区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达孜区试点建设:着重推动试验区在健全城乡人口迁徙制度、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等方面先行先试,引导县级土地储备机构和融资平台公司参与相关农村产权流转及抵押,加快探索行之有效的改革发展路径。

堆龙德庆区和经开区产城融合:发挥对外开放引领带动作用,打造西藏对外开放新高地、现代物流集聚区、生产性服务业国际集聚区。

特色小镇:打造羊八井国际温泉登山小镇、纳木湖神山圣湖旅游小镇、叶巴康养特色小镇、林周红色教育小镇、甲玛绿色矿业小镇、吞巴非遗特色手工业小镇、续迈温泉小镇、蔡公堂休闲林卡小镇。

第七章 推进绿色发展 建设生态文明引领区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促进生态保护同民生改善相结合,守护好拉萨的生态草木、万水千山。

第一节 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引领区

持续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率先在全市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的经济体系,加快建设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清洁低碳和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追究体系,大力发展绿色现代农牧业、绿色工业和绿色服务业,推广效率提升、环境保护、生态修复等绿色技术,倡导绿色消费、绿色出行、垃圾分类等生活方式,构建市场化、法治化、制度化的政策导向机制,加快生产生活方式全面绿色转型。到2025年,初步建立国土空间布局合理、生态环境健全完善、发展模式绿色高效、生态环境优美宜居、生活方式低碳节约、生态文化深入人心的生态文明建设引领区。

第二节 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划分政策单元,对重点开发区、自然保护区等制定差异化政策,分类精准施策,合理分工、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切实把比较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推进地质灾害评估和防治,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打造绿色矿区,严把矿产资源开发准入关,支持尾矿库利用。执行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机制,建立健全农田数据库,强化农田保护和动态监管。完成草场确权登记颁证,落实草原生态补偿机制,加强天然草地保护利用。

第三节 提升“三水”同治水平

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安全治理,建设“湖清、河畅、水净、岸绿、景美”的水环境,提升水生态对经济社会的综合服务能力。

优化水资源配置。构建以地表水源为主的供水保障体系,实施多引水工程,加快帕古水库建设,推进纳金水厂二期、门堆、克布应急备用水源地建设。

加强水环境治理。完善“河、湖长制”等水环境管理长效机制,恢复城市水系连通,加快推进河湖岸线利用保护规划和确权划界,保障河湖生态系统健康。开展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专项整治。

完善水安全体系。加强水质监测,实施城乡供水、水源地保护区工程。按照城区中心段防洪100年一遇、城区上下游防洪50年一遇、县城防洪30年一遇的标准,实施防洪工程,建立起较为完整的城市防洪体系,提高城市防洪减灾能力。

第四节 实施重大生态系统工程

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实施一批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草原保护修复、水土流失治理、防治沙治、湿地保护、野生动物栖息地改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点工程,实施拉萨河流域生态修复和综合治理工程,将拉萨河打造成拉萨人民的“幸福河”。实施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巩固和提升消除“无树村、无树户”成果,组织动员群众开展乡村“四旁”植树等行动,城市功能调整腾退空间优先用于留白增绿,在拉萨市南环、北环、西环、东环两侧建设生态景观廊道和城市游园,推动公园形态与城市空间有机融合,构建高品质绿色公园体系。在雅鲁藏布江、拉萨河、堆龙河等主要流域和重要公路、铁路沿线开展规模化造林,打造城市景观门户。推行“林长制”。构建圈层结合、城乡一体、全面涵养、科学合理的绿色生态屏障体系。

第五节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聚焦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继续打

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积极对接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优化用能结构,实施散煤综合治理,开展农牧区传统能源替代工程,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加强扬尘综合防治。鼓励绿色出行,推广新能源汽车,推进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开展餐饮业油烟污染、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综合治理。加快城镇污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和提标改造,加强公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到2025年中心城区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县城及建制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80%,具备条件的乡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及率达到95%以上。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强化土地污染管控和修复,加强园地林地草地土壤治理。支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应用,加快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崇尚垃圾分类新时尚,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设施建设。完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安全处置体系,实现全过程管控。加快污水处理厂永久性污泥处理设施建设,落实污泥无害化处置利用。到2025年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利用率、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均达到100%。优化城区声功能区划,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第六节 实施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

严格资源节约管理制度。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实行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建立低效工业用地退出、存量用地集约利用、增量用地挂钩机制。调整土地基准地价,推进城市建设和工业园区节约集约用地,提高建设用地产出率。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探索建立农村宅基地退出激励机制。建立能源消费总量管理和节约制度。实行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强化能源约束,健全节能目标责任制和奖励制度,完善节能标准体系,加大节能低碳产品和技术装备推广力度,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建立大件垃圾收集处理利用机制。

推进节能降耗和循环利用。完善重点企业能耗、水耗的监督管理制度,鼓励和支持企业使用高效节能产品。实施重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加快企业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技术改造。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对生产用水进行全过程控制。实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引进先进工艺技术与设备,从源头削减污染。强化厨余废弃物、建筑垃圾、废旧汽车、废机油等低值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支持城市污水处理后的再生水用于城市生态补水 and 景观。到2025年,单位GDP用水降幅达到20%。

第七节 大力弘扬生态文明文化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深入推进生态文明“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农牧区、进社区、进军营、进寺庙、进网络”活动,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积极培育生态文明和生态道德体系,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树立生态文明理念,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树立绿色政绩观、绿色生产观,提高绿色发展指标比重,推广绿色技术、发展绿色产业、打造绿色品牌,增加农牧民绿色收入,走绿色富市、绿色惠民之路,促进经济绿色化。

专栏15 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程

保护与修复工程:实施拉鲁湿地保护三期、水土流失治理、草原保护修复、防治治沙、野生动物栖息地改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程。创建白纳沟“两山”示范基地。

水生态工程:实施拉萨城区段防洪体系、直孔库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工程、重点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国土绿化工程:“两江四河”流域造林绿化工程(拉萨部分)。

污染防治工程:实施生活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发电二期、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改扩建、污水收集管网、乡镇垃圾转运站和污水处理设施。

资源节约和循环化利用工程:建设标准化回收站、专业分拣中心。实施工业、建筑、公共机构、商业、民用等领域重点节能工程。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

第八章 扩大对外开放 开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深化区际互动合作,探索对内对外开放合作的新模式、新路径、新体制,全方位融入国内国际市场,把背靠祖国、外通南亚的区位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动能。

第一节 积极参与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加快对外开放平台建设。加快建设面向南亚开放的区域中心城市,提升以尼泊尔为主要合作对象、面向南亚的次区域合作支撑能力,配合开展中国—南亚商界领袖论坛等活动,参与尼泊尔戈西、甘达基和卡纳利三条南北经济走廊建设。高标准建设运营拉萨综合保税区,推进中尼友谊工业园项目,研究设立进出口商品免税购物区,加快打造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示范区、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和贸易促进新平台。研究对尼贸易合作市场规模、贸易结构、消费结构、产业互补、政策环境等因素,深化园区建设、能源电力设施、矿产开发、农畜产品加工、藏医药研发等领域合作,引导国内企业开拓一批重点市场。落实南亚前国民待遇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对外贸易要素支撑,配合开展拉萨航空口岸功能提升,构建空铁联运、空路联运服务模式 and 物流大通道。到2025年实现进出口贸易总额占地区生产总值的10%以上。

扩大对外人文交流。依托“中国西藏发展论坛”“中国(西藏)国际旅游文化博览会”等载体,拓宽文化交流渠道,促进互学互鉴。积极参与“西藏文化产业发展”全球计划。欢迎国际友人来拉萨旅游观光、生活就业。紧紧围绕国家外交工作大局,持续深化与尼泊尔的友好合作,媒体与加德满都在教育、文化、旅游、传统医药、媒体、智库、青年、妇女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加强友好城市之间的务实合作和外事服务水平,将跨越喜马拉雅的友谊推向新高度。(下转第七版)